

浙江中库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 亿只橡胶密封件、200 万条 ATV

轮胎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

一、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

项目实施地位于仙居县经济开发区周宅村公路片 78 号，项目购置密炼机、硫化机、表面处理生产线等设备，项目主要生产工艺为炼胶、硫化、表面处理等，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年产 3 亿只橡胶密封件、200 万条 ATV 轮胎的生产能力。

二、 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主要环境敏感目标分布情况

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主要环境敏感目标分布具体见下表。

| 环境要素 | 敏感点名称 | 相对方位 | 最近厂界距离(约 m) | 敏感点概况 | 保护级别 |
|------|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
| 空气及声 | 三里溪村 | E | 约 80m | 约 260 户, 877 人 | 空气 二级; 声 2 类 |
| | | N | 约 85m | | |
| | | W | 约 130m | | |
| | 杨府村 | E | 约 530m | 约 347 户, 1206 人 | |
| | 周宅村 | SE | 约 690m | 约 543 户, 1822 人 | |
| | 岩下头村 | E | 约 1360m | 约 92 户, 390 人 | |
| | 支埠头村 | S | 约 1380m | 约 130 户, 430 人 | |
| | 下王村 | W | 约 820m | 约 660 户, 1870 人 | |
| | 上张村 | N | 约 1100m | 约 380 户, 1159 人 | |
| | 东岭村 | W | 约 1800m | 约 140 户, 435 人 | |
| 肖佯村 | SW | 约 1600m | 约 280 户, 859 人 | | |
| 水环境 | 前门溪 | W | 20 | 永安溪仙居景观娱乐、工业用水区 | 地表水 III 类 |

三、 主要环境影响预测情况

项目废水主要来自循环冷却水、表面处理废水及员工生活污水，废水经厂内污水站处理达标后纳管排放，对周围环境影响小。

项目废气主要来自炼胶、硫化等工序。根据预测，项目产生的各废气污染物经处理后对周围环境影响均实现达标。

项目噪声主要来自炼胶机、硫化机、表面处理线等设备的运行噪声，对高噪声设备采取一定措施后厂界噪声能实现达标，厂界噪声基本可以维持功能区要求。

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废边角料、表面处理槽渣、废活性炭、废包装材料和员工生活垃圾等，项目固废采取相应的措施后可以实现零排放。

四、 拟采取的主要环境保护措施、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以及预期效果

1. 废水

(1) 实行雨污分流制，循环冷却水属于清净水，可直接排放；生产废水



经隔油池+絮凝沉淀池+A/O池+二沉池处理工艺处理达标后纳管排放，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纳管排放。

(2) 突发环境污染影响事故发生时，事故废水接入事故应急池，事故结束后对事故废水进行检测，根据其水质情况，分质、分量进入污水站处理，达标纳管。

(3) 根据省、市环保局的有关要求，废水处理达标后，企业生产厂区只能设置一个排放口，排放口需设置专门的废水采样口，并设立明显标志，且应规范化设置。

2. 废气

(1) 项目炼胶废气收集后经 1 套低温等离子+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；(2) 硫化废气收集后经 1 套低温等离子+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；(3) 做好废气治理设施的正常运行维管及台账。

3. 固废

(1) 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，危险废物转移须实行转移联单制。临时堆场应设置专门的危险废物临时堆放场所，并作防渗和防雨处理，以免二次污染。(2) 废边角料、布袋除尘器粉尘、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资源回收公司，不得露天堆放，做好防雨防渗；(3)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。

4. 噪声

(1) 新增设备在选型、订货时应优先考虑选用优质低噪设备，在源强上减少噪声的影响；(2) 噪声较大的设备需设置混凝土减振基础，并尽量安装于厂房中央；(3) 合理安排好高噪声设备的运转时间，加强车间内设备的管理与维护，加强员工环保意识，防止人为噪声影响。

五、环境影响初步结论

项目符合环境功能区划的要求，符合国家、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，符合国家、省规定的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，符合建设项目所在地环境功能区确定的环境质量要求；项目符合区域规划环评要求，符合风险防范措施的要求。因此，从环境保护角度看，本项目的实施是可行的。

六、对象、范围及期限

主要环境敏感目标内单位或所在地个人可在公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来电方式向相关单位资讯或索取环评相关信息（保密部分除外）。

七、征求公众意见的具体形式

1. 电话



2. 书面（来信、来函等）

|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 及联系方式 | 建设单位 及联系方式 | 审批部门 |
|---|---|---|
| 浙江省工业环保设计研究院有限 公司，张工 联系电话：0571-88381170 | 浙江中库科技有限公司， 冯总 联系电话： 0576-89372201 |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仙居分 局，王科 联系电话：0576-87810647 |

公示单位：浙江中库科技有限公司

2020年8月6日

